

失去男根的亚当

SHIQU NANGENDE YADANG

浙江文艺出版社

杨志军◎著

失去男根的亚当

SHIQU NANGENDE YADANG

杨志军◎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失去男根的亚当 / 杨志军著. —杭州: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09.5

ISBN 978 - 7 - 5339 - 2838 - 4

I. 失… II. 杨…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41429 号

责任编辑 朱怡瓴

特约编辑 张超峰

装帧设计 棱角视觉印象

失去男根的亚当

杨志军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zjwych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

开本 710 × 1000 1/16

字数 310 千字

印张 19

版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 - 7 - 5339 - 2838 - 4

定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目录
contents

失去男根的亚当
SHIQU NANGGENDE YADANG

引言 / 001

第一章 / 003

- 1 当牧野消逝了绿色 / 003
- 2 红色的诱惑 / 012
- 3 第三者浪潮 / 017
- 4 猎艳 / 024

第二章 / 032

- 1 山崩 / 032
- 2 走向林莽深处 / 037
- 3 幽凉的洞穴 / 040
- 4 第一声野吼 / 046

第三章 / 052

- 1 狂乱的雪路 / 052
- 2 深深的海洋 / 057
- 3 惊心动魄的破裂 / 066
- 4 动力 / 071

第四章 / 075

- 1 情盗 / 075
- 2 忧伤的苔痕 / 083
- 3 人与狗的决斗 / 087

目录
contents

第五章 / 097

- 1 妻子有了情夫 / 097
- 2 臆想的畅销书 / 106
- 3 爱的岔路口 / 113
- 4 欲望之水天上来 / 120

第六章 / 127

- 1 人祭 / 127
- 2 隼鹏 / 132
- 3 粉色经历 / 139
- 4 撂荒 / 144

第七章 / 153

- 1 迷茫时刻 / 153
- 2 我是野兽 / 159
- 3 逃逸 / 162
- 4 雪豹 / 167

第八章 / 177

- 1 失落在午夜的饭馆 / 177
- 2 下跪的女人 / 185
- 3 外来客 / 191

失去男根的亚当

第九章 / 200

- 1 面对大山神 / 200
- 2 苍娘的心愿 / 206
- 3 母狗妒人 / 210
- 4 我是神 / 217

第十章 / 222

- 1 阿尼玛卿大街 / 222
- 2 爱人就是仇人 / 228
- 3 母狼之爱 / 237

第十一章 / 247

- 1 荣登处座 / 247
- 2 向苍天宣誓 / 256
- 3 绝命丽人 / 267

第十二章 / 269

- 1 看见了我的墓碑 / 269
- 2 本色 / 278
- 3 雪原上的诗情画意 / 282
- 4 一无所有 / 291

引言

起初，神创造了天地，创造了光明，创造了空气，创造了陆地和海洋。神说，地上要长出青草和蔬菜，长出结果子的树。神说，天上要有太阳和月亮。神说，水要多多滋养生命，要有鸟雀飞在天上。神说，地上要有活物，要有牲畜、昆虫和野兽。

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的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神在东方的伊甸立了一个园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里。神说，亚当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于是取下他的一条肋骨，造成了一个人，领到亚当跟前。亚当说，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称她为女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

当时夫妻二人，赤身露体，并不羞耻。

蛇对女人说，你们要是吃了园当中那棵生命树上的果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

于是女人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亚当，亚当也吃了。他们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便拿无花果树的叶子，为自己编作裙子。

亚当给他的妻子起名叫夏娃，她是众生之母。

神说，亚当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现在恐怕他又要伸手摘生命树上的果子吃，那就会永远活着。神于是把他们赶出了伊甸园，又转动发射火焰的剑，把守住通往生命树的道路。

从此，人类的始祖亚当和夏娃远离了神，罪也就进入了每一

个人的心里，恐怖、欺诈、仇恨、泛滥的情欲也随之来到了世上，人类悲哀的日子开始了。

——参见《圣经·旧约·创世记》

观世音菩萨大悲熏心，以慈善根力化为毗那夜迦身，往欢喜王所。于是彼那王见此妇女，欲心炽盛，欲触毗那夜迦女，而抱其身，于是，障女形不肯受之，彼那王即忧作敬，于是彼女言，我虽似障女，自昔以来，能忧佛教，得袈裟，汝若实欲触我身者，可随我教，即如我至尽未来世，能为护法不？可从我护诸行人，莫作障碍不？又依我以后莫作毒心不耶？汝受如如敬者，为我亲友。欢喜王言，我依缘今值汝等，从今以后，随汝等语，守护法。于是毗那夜迦女含笑，而相抱时彼作欢喜言，善哉，善哉，我等今者依汝教语，至于未来护持佛法，不作障碍而已。乃可知女，观自在菩萨也。是则如经所说，应以妇女身得度者，即现妇女身而为说法。

——参见《佛经·四部毗那夜迦法》

天地氤氲，万物化醇；男女构精，万物化生。

——参见《易经·系辞下》

第一章

1 当牧野消逝了绿色

过去了两年。

积石大禹山脉，我又回来了。在命运的感召之下，我来到我的墓地边缘，向前方隐入迷雾的森林发出一声沙哑的呼唤。

——苍狗樊拉。

一抹亮色，一股灼烫的精气，从我体内迸溅而出，向属于我的土地索取生命的活力。还记得天上的青云，青云中催生的细雪，细雪中上苍赐予的绵绵柔情。记得地上的青嫩，青嫩中勃发的秀色。浓浓的，那浓浓的潮气。哦，黎明时分湿漉漉的栾树青叶和青叶托起的那一轮年轻的太阳。

我走过我的坟墓，走过战友们的坟墓，走过高高的拔断筋，走过了我所熟悉的所有地方。可是，苍家人在哪里呢？那种静穆的绿油油的境域在哪里呢？仿佛是梦，是轻烟淡雾，转瞬之间，他们汇入了深不可测的巨大的虚无，那些让他们悲悲喜喜的浓绿的氛围也荡然无存。哪去了，哪去了，森林、黑狗、女人和野兽？遗留在山山坳坳里的灰烬告诉我，这儿曾有过一场大火。一片焦色，又一片焦色，自下而上，由浓而淡，连接着黑大山纯白的雪线。一个死寂的鸿蒙岁月暗示了一次旷世残酷的剿灭。

我问我的坟墓，问我死去的一百多个战友。默默无语，默默无语，只有风的号叫不绝如缕。而在黑大山耸入云霄的冰峰之上，在风走山梁的间歇，我听到了雪豹的精魂踏破积冰的脚步声，听到了它断断续续的吼声、哭声和歌声：

那一边是深树林哟，
我带着太阳走过去，

第 一 章

第 一 章

003

卿卿吉尔玛，
太阳的故乡神的家。

我恍惚觉得，苍家人是永远地离去了，去寻找祖先的家园。那么我呢？我是不是也应该按照他们迁徙的路线，去投入他们那种动荡不宁的生活，成为一个自由的苍家人，让苍狗獒拉做我的终身伴侣呢？黄昏的悲风中，我面朝黑大山浑莽的身影跪倒在地。我说，愿神明指引我，要是我应该继续追寻苍家人，明天早晨就会有白花花的冷霜覆盖遍地焦土。要是不应该，就让太阳出山，金光普照。

霜花，霜花，缟素的霜花，落满了黎明的山岭。这是神的安排，我不能拒绝。我走了，将积石大禹山脉再次深深埋入我的记忆。我已经不是一个小伙子了。二十多年的充实与荒凉让我变得成熟，变得缄默，变得深刻。可我并不知道，今后还有多少时光将我再次塑造？还有多少时光可以唤醒我那激动的战栗和温情脉脉的伤别？还有多少生活能给我勇气，让我狠狠发掘心中那只会越埋越深的希望？还有多少机缘能使我走进森林，抱吻我的母狗？能使我乘着欲望之风，去轰炸我的女人？还有多少夜晚能让我充实地失眠，去遥想旧岁，旧岁中的不老风烟呢？

我一直往西走。半个月后，我沿着青海湖进入柴达木。为了寻找卿卿吉尔玛，我走遍了柴达木的东部和西部。

在昆仑山南麓和察尔汗盐湖之间的无边高地上，卿卿吉尔玛呈现一片荒蛮阒寂的景色，好像这儿从未有过树影草影，从未有过生命的繁衍生息。我不相信。我的感情的托盘无法承受失去绿色青辉的重荷。苍家人的祖业所在地——月亮的故乡女人的家，绝不可能如此破败。我在每一簇黄灿灿的旱生植物间寻觅，可怜已经瘦弱成两根麻秆的双腿横穿了方圆百里的半荒漠丘陵地带。苍家人的足迹早已被沙尘掩埋了，只在一个孤苦伶仃的牧驼老人日见糊涂的脑壳里，留下了一个既是开头也是结尾的故事。

——他们到底来过没有？

——来过来过。他们来时，我这眼睛还能看得远些，骑在骆驼上，东边那座沙梁望得清清楚楚。他们就在沙梁上，悬悬地跪着，哭啊，哭了个昏天黑地。天公照顾他们，打雷了，巴掌大的雨点落下来，浇得满沙场淤出了成千上万个水洼洼。掬起来喝一口，呸，又苦又咸，天上哪有下盐水的？那是他们的眼泪啊。你们可别小看这些苦盐水水，人有心，地有情，

第二天，这些水洼里就生出一层绿气儿来。没过晌午，水渗完了，绿气儿变成了一片片的千叶蒿子。比起沙芭、黄刺，那可是骆驼的好食料，就好比吃惯了糠皮馍馍的人，吃起了油漉漉的抓饭。我的骆驼高兴，我也高兴。后来，那些人不声不响地走了，连句话语儿也没留下。他们走了我不挡，可千叶蒿子也没有了，像是绿气儿是他们的影子，跟着他们走了。我的可怜的骆驼，吃不上了白面抓饭，再回过头来吃那干死噎活的糠皮馍馍，瘦了，老了，一峰接一峰地死了。

我又问伤感的老人，可曾见到一条凶悍的黑狗？可曾见到一个穿皮袍的老妇人？

——打老远见的，老的少的分不清。狗倒见过。好狗，着实凶，咬死了我的三峰骆驼。狗日的，也是饿疯了，一天把一峰骆驼吃了个精光，三天吃了三峰，他们再不走，骆驼吃完了，还要搭上我这身老筋老肉哩。你可别说狗不吃人。那狗，如狼似虎，就是吃人的兽啊，叫它吃了划不来。明天，邬塔美仁来叫我的时候，我还要去打仗哩。

我累了，心力交瘁，似乎再也没有力气原路返回了。我住在牧驼老人的毡房里，沉淀着我的失落，发现往事已经苍老，如同老人的幡然白发，在随风飘曳的过程中渐渐稀疏了。不必惆怅，不必回想，要像老人那样为明天活着。老人总是等待着明天。他告诉我，他的乡亲们全都住在骑马走一天才能到达的琼兹库勒湖边。那儿牧草丰美，神山护佑着绿野。湖边的炊烟，湖边的芦苇，湖边的姑娘，谁见了谁眼馋。大荒原的男人，那些勇敢的骑手们，终生的使命就是保卫草场、财产和女人。明天当他的美丽的女儿邬塔美仁扬鞭策马从东方出现的时候，就说明新的草山纠纷发生了。他要把驼群交给她，自己赶赴家园，去尽一个男人的职责。他是一个老骑手了，无数次的战斗使他遍体伤痕。他脱光了上身向我炫耀那些刀伤、鞭痕和烙铁的印记，向我炫耀少了三个指头的那只手和少了一只耳朵的半张脸。我愣愣地望着，仿佛看到积石大禹山脉中坍塌了半边山体的拔断筋正以形销骨立的形态步步升高，直指太阳。太阳收敛了金光，凸突着黑色耀斑，一再地兆示着地球的灾难。一股黑色的旋风席卷而来，卷走了森林，卷走了城市和乡村，卷走了所有黑皮肤、黄皮肤、白皮肤的女人。队列整齐的大荒原的骑手们带着辉煌的创伤，走向天国的凯旋门。他们的进行曲便是苍家人的哀歌：

那一边是黑田地哟，
我带着月亮走过去，
卿卿吉尔玛，
月亮的故乡女人的家。
那一边是男人们哟，
我带着鹿皮走过去，
卿卿吉尔玛，
男人的故乡野兽的家。

我想，我为什么不是一个大荒原骑手？或者，为什么不是一个苍家人的走狗呢？如果是，我有没有勇气去杀死那些来掠夺和侵吞家园的人，让他们血流成河？我会不会光荣地死在战场上，戴着满身的勋章进入他们史诗般的传说？不会的，一切都是近乎谵妄的幻想。时间已经证明过了，我不是一个运气很好的人。无论我处在宁静的山野，还是处在喧闹的城市，命中注定的我生活的主要内容，便是逃命、逃命、逃命。

明日复明日，他的美丽的女儿邬塔美仁依然隐身在另一个等待中的明日里。也许这仅仅是一个自欺欺人的骗局，是一种老人虚设的期望。在他永远的孤独中，邬塔美仁永远不会出现。你在骗我，是不是？我的苍颜白发的年迈的男人。我的疲累正在消逝，体力已经恢复到足以使我走过这片半荒漠地带的程度了。我为什么还要逗留？难道我也在等待邬塔美仁的出现？我相信苍家人的灵魂在冥冥中注视着我，他们是不赞成我去等待一个陌生姑娘的。我又要走了，又要回到那个剥夺了我的生存权利的城市里去了。依依不舍，依依不舍。我说，苍家人，看着我，如果我应该回去，今天，下午，祥云飘过头顶，碧空一派晴和，风住，沙静，土不飞，石不走。

连日大风，数百里沙尘弥漫。刹那间，天上有了一块圆洞似的碧净，迅速向四周扩展。啊，蓝天，白云，风日宁和，驼群在安详的荒凉中缓缓移动。我背起了我的行囊——老人为我准备的半布袋干肉和奶疙瘩。

走向太阳的是我，走向命运的是我，走向女人的是我。我不是童年揣度情欲的我，不是积石大禹山脉中挥洒情欲的我，不是在城市的威严中抑制情欲的我，不是在漫漫长途中寻找情欲的我。我要重新做人。我渴望脱胎换骨。给过我太多温情的早逝的森林，教会我坦诚和高尚的迷雾中的苍家人，请允许我跪下，允许我枯瘪的双眼酣畅地流出血红的泪水。当一声

真诚幽婉的祷告划破时间的静穆，当不幸的大地超然升起，托出一片新生的荒凉的时候，我相信，我已经是一个弃儿了。我不再有对人的礼赞，不再有身处高树浅草中的那种英武之气，不再有向危难和死神索取赌运的梦魇之时，不再有让生命大放光彩的忘我献身的一刹那了。阿门。

就这样，在心灵深处刮起的一阵风暴中，我告别了老人一样没有半点朝气的卿卿吉尔玛。

那铁门关闭着，一坨一坨的锈蚀的花斑卷起一层层青色的漆皮。铁门边有一扇木板小门，进去有一间房，穿过房子是一道栅栏，由专人把守着，时开时关。要想进到里面去，铁门是不算数的，这栅栏才是进出的通道。栅栏上焊接着一个红色的十字架。东方红医院，青海省级别最高、医道最高、门槛最高的救死扶伤的所在。

我是来过这里的。十多年前，我来这里进行体格检查。那时，参军，打仗，反修防修，保卫祖国神圣的边疆，还有，穿着黄军装，戴着红五星，耀武扬威地行走在大街上，是我梦寐以求的事情。为了政治审查合格，我毅然和作为反革命的父亲断绝了关系。后来父亲被狂喜推下了大楼，他单位上的一个老处女借了一辆架子车拉他到这里来抢救。我刚从积石大禹山脉回来，犹豫着是否去看看父亲，和他恢复关系。拖了几天我才踏进医院的大门，可当我见到他时，他已经在太平间里了。我当时想，也好，在这个世界上，能够证明生了我养了我的人都已经不存在了。我不是人养的，我是从石头缝里进出来的。我呀，一个铁石心肠的男子，试图抛弃一切情感的纠缠。可我做不到。我和女人有感情，和野兽有感情，和过去的点点滴滴都保留着一种形灭神在的联系。现在，我又一次来到了东方红医院。我相信这是由于苍鬼伴我生活的结果。在红红的家里，在梦中，苍鬼的唆使从来没有像这次这样明确过：去吧去吧，去东方红医院，那儿有你的过去——你的邬塔美仁。她是去守护父亲的。她父亲，那个勇敢的荒原牧驼老人正在接受手术治疗。

去医院探视病人就像去监狱探视囚犯一样困难。只有在每天下午三点到五点才可以得到把门人的许可，从那道栅栏走进医院。但这并不意味着你会走近病人。在一楼外科病房的穿廊门口，穿着白大褂、假装成医生的公安人员拦住了我。

——你是谁？你和他怎么认识的？你来干什么？

一连串的问题问得我晕头转向。我不知道我是谁，我忘了和他是怎样认识的，更搞不清楚我来干什么。我自然没有得到探视的机会。我拐出住院部的楼门，伫立着久久不肯离去。我琢磨他既是病人又是受到控制的犯人。他身上一定有不便让外人了解的秘密。而我，如果不能解释我对一切秘密的好奇，我就会丧失我的生理功能，尤其是性功能。我望着紧挨楼门的一扇窗户想翻进去，可没有一扇窗户是开的，也没有一块玻璃是破的。我想我是不是用砖头砸出一个可以自由出入的孔洞，我觉得窗户下的那个异族姑娘是不会出卖我的。是的，她只会帮助我。她就是我曾经臆想过的邬塔美仁。但当我走近她时，我便觉得重要的并不是看望她父亲。鬼使神差，我是来见她的。她那美丽的动人的眼睛，好像晚上明媚的月亮。我多少有点激动。我看到她有一双多么粗壮的大手啊。那双手正在将一根劈柴塞到铝锅下面。铝锅用一些石块支撑着，从锅盖缝里冒出的热气中我知道，那是一锅还没有煮熟的羊肉。

——邬塔美仁。

她吃惊地站起来。

——你是谁？

怎么人人都要对我提出这个问题？我说，我认识你父亲，所以也就认识你。你和你父亲长得一模一样。她的冷漠告诉我，她并不愿意接受这种事实，况且也许并不是事实。别这样，我的卿卿吉尔玛。尽管女人在我心里留下的是一道又一道坚实的阴影，但你没有。你是西部的太阳，看得见，摸不着，很近又很远。再说我也不想摸得着。我不愿像对待别的女人那样，把手伸向你的身体，尽管我在猜测你的任何一个部位都会带给我苍女西乐般的犷悍的异味。我说，你在守护你父亲，你父亲吃不惯医院的饭，你父亲老了，他最最需要的并不是食物，而是女儿体贴入微的温情。我说对了，她就点头。我又问她，你父亲到底怎么了？她神情哀哀的，低头望着蹿出锅底的火苗。我又说，我是来看他老人家的。凭我温和的态度，她对我的戒备顿时少了许多。她告诉我，父亲的左腿被他们打折了。我问，他们是谁？她说，汉人。我说，又是为了争夺草场？她点头，又摇头，说，不是争夺，是保卫。国营农场把草库伦圈在我们的地盘上。我们的人集合起来，去农场场部要求他们拆除草库伦。他们不答应。我打断她的话说，你们就自己动手砍断了草库伦的铁丝网，是吧？于是就发生了械斗，肯定死了不少人。她抬头忽闪着长长的睫毛，问我在哪里工作。我告诉了她，又问她

晚上在哪里住宿。她说，学校。我这才知道，她在省师范大学成人班读书，已经一年了。

仅仅是为了融洽我和她之间的关系，为下次见面作铺垫，我立刻转身，去医院门口的一家回族食品店里掏尽了我带在身上的所有钱。等我把拎在黄色塑料食品袋里的两筒麦乳精和两斤蛋糕递到她面前时，我就明白，我已经取得了她的信赖，我可以去我的母校拜访我的姑娘了。

但是，平心而论，我并不想得到她，至少那一刻我没动那些下流的心思。一种莫名的神秘力量不可抗拒地驱动着我向她靠近，并希望得到她的赞赏。好像我和她真的是同宗，我真的是他们的人，和他们具有共同的愿望，共同的利益，共同的敌人，共同的孤独。

羊肉熟了。她要去伺候老人的吃喝。我离开了医院。回望着医院门边的白色招牌，我愉快地唱起了那首歌：东方红，太阳升，中国出了个毛泽东。他为人民谋幸福，呼儿嗨哟，他是人民的大救星。感谢冥冥中的苍鬼，它使我有了一个如此美妙的瞬间。我觉得我毕竟是人，我有了与女人接触时的崇高。

一个星期后，我在母校找到了她。我说，我是来学校办公事的，顺便来看看她。她又相信了，毫无戒备地要把我从校园的林荫下领到她的宿舍去。讨厌的就是她这种无可防范的态度。它让我意识到，如果我对她怀有一种卑琐的愿望，那就是对苍鬼的亵渎。无所不在的苍鬼，神圣的森林一样深沉黯郁的苍鬼，并没有启示我去发展与一个荒原姑娘的以肉欲为目的的爱情。我不敢胡来，我懂得满足后的灾难将是世纪末的来临，至少内心是这样。如同积石大禹山脉中的苍家人对祖先发祥地卿卿吉尔玛的期盼，错误不在期盼，而在于走近它。我说，我们还是在校园里转转，说说话，我就回去。

轻风淡淡，新疆杨佛手般的阔叶一个劲地飘飘飘，半是绿色半是银色的闪光组成一片斑驳陆离的网，漫漫漠漠地拉开着。楼房在绿色的掩映中抹出道道不稳定的青灰色。还没长熟的青年学生也不知为什么要走来走去。男生和女生之间，一定笼罩着甜蜜战争的风云，就像当初我和我的妻子。我和妻子的爱情就是在这个环境里发展成精虫和卵子的碰撞的。我怀念那个时候的无知和惊恐，怀念那个除了爱情之外别无其他苦恼的单纯的岁月。

我凄然而立，看着她那忧郁的眸子，那寒凉的额头，那被高原紫外线永固在颊面上的绮丽的红色，轻轻地唏嘘着。我仿佛觉得忧郁是女人最美

丽的部分。谁拥有了忧郁谁就会成为男人膜拜的偶像，尽管她也许缺少那种压倒群芳的美艳。

——你在想什么？

——没想什么。

她说，她的沉思的胸脯静静地挺起。那胸脯是米黄色的。米黄色的列宁装穿在她身上并不得体，甚至给人一种羊披上了狼皮的不伦不类的感觉。大概是先入为主的缘故，我认定她天生是裹着羊皮袍的那种姑娘。

——再有两年你就毕业了，你打算干什么？

——放羊去。

——大学毕业后放羊去？

——不毕业。

——什么意思？

她的眼光从我脸上迅速划过，便好像告诉了我她内心的一切。我审视着她，心想，她的皮肤多么不细嫩，她的腰肢多么不纤弱，她的身条多么不婀娜。那飞扬不起来的线条，那久久不肯传来温情的英气十足的眉宇。但是她可爱，或者说我愿意她可爱。我不希望任何一个人玷污她纯洁的肉体，包括我自己，也不能对她有什么非分之想。只要天空是蓝的，她就应该去躺在马背上的骑手的怀里，而不应该让一个受到文明训练的人去用雅致而细腻的情愫破坏她那童稚般的朴拙。那么，我为什么还要来找她呢？我是色狼，可她并不是我所关注的猎物；我是情种，可她并不是播种者的田土；我是我的生殖器的崇拜者，可她并不是生活献给我的崇拜对象的祭品。我啊，一个自寻烦恼的人，似乎不难为自己我就没事可做了。我匆匆离开了她。

邬塔美仁没等到毕业就告别了学校和城市。她把她的行期写信告诉了我。她说她父亲已经死了。她要回去，她也希望我回去。因为她真的把我看成是一个和他们具有同样命运并且曾经拥有过同一个家园的苍家人了。我毫不犹豫地赶到火车站去给她送行。可是转遍了火车站的里里外外，我都没有见到她。西去的火车开走了，我伫立在月台上。风声猎猎，满地的积雪一轮一轮地卷起。世界弥扬着白色，肃杀之气扑面而来。我的衣装被寒流一层一层地剥去。我仿佛赤身裸体地站在荒阡无人的原野上，忍受着雪粉把冰凉深深嵌入肌肤的痛苦。我一动不动，我是个傻子，我懵懂无知，我又一次感到一切都是虚妄的。我最好不要再去怀想邬塔美仁了。一想到

她，我就会产生一种空前浩大的不可征服的幻灭感。这不真实的世界毁灭了我对真实的求索。我没有哀伤，没有仇恨，或者说哀伤与仇恨都已经过去，剩下的只是亮眸中的迷惘。

迷惘的岁月偷偷摸摸地不断离开着我。一晃眼工夫，又是五载似水年华。我又经历了许多，那些日落日出，那些斗转星移，那些世俗的欢欢喜喜、哭哭啼啼。我时常在早晨醒来后，伸一个懒腰，打出一个表示睡眠不足的长长的哈欠，然后悲愤地大喊一声：时间，留步。别再走下去，我会老的。我不愿意老。不愿意，不愿意，永远不愿意。我不愿意衰退，不愿意忘记过去，那些不该忘记的斑斑点点。我的喊叫无济于事。我绝望地告诉自己，抓紧生活吧，赶快，越快越好。可是，在我加快生活步伐的同时，季节的轮换也跟着加快了。

转眼又是残冬，飘不尽的雪，如老天爷越拉越长的白白的胡须。那么，就让我面对这个苍老的冬日，走过这片白色的广场吧。在我的茫茫意绪里，唯独高原的寒冬才是真实季节，冰凉的气流包围着的孤树、塔影、烟囱、广厦才是真实的风景。不是直立的不算风景。

大雪忧郁地落下，缓慢的步伐表明它不再有容易激动的性格。天已经老了，老迈的迷雾里飘扬着老迈的雪花。我满脸都是败兴的苦相，步履迟滞地走向广场那边的桥头。桥头两侧的冬日似乎年轻了些。穿着鲜艳的孩子在地上奔跑。小伙子陪伴着姑娘，边走边不畏严寒地调笑。他们豢养的灰色狼犬在积雪中噗噗地跑前跑后。外地人的饭馆前，那些雪花毕竟还算是舞蹈，尽管舞姿早已失去了轻盈和优雅。一群前往塔尔寺朝拜的藏族男女背着行囊、拖着厚重的皮袍走上桥去，走进云雾，悄没声息地不见了。我来到九路公共汽车站的站牌前，定定地告别着车站广场。为什么会是这样的？火车总也不来，她总也不出现。而我却一而再、再而三地沿着希望和失望的轨迹交替运行。可是，即使我能看到她走下火车，即使她还记得我，她也无法理解我上百次的等待。她会惊诧地问我，你怎么来了？是啊，我怎么来了，我为什么要接她？连我自己也无法说清楚。那么，就让我在这个苍老的冬日里丢掉自己的幻想吧。下一次，不管来自黑大山的苍鬼怎么撺掇我，我都不会来接站了。

邬塔美仁，我的大荒原姑娘，愿我那无所不至的灵魂，带给你人世间最为诚挚的问候。我想过你，等过你。现在我不想再等了。朋友，再见，